

《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账户和服务费率》更新公示

尊敬的客户：

我行已更新《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账户和服务费率》（以下简称“费率表”），将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起生效，此次更新的内容为：

1. 删除 2.2.1.6 “当面见证客户在文件上的签字（见证签字）/ 对客户提供的文件进行正本鉴定（鉴定正本）”、2.2.1.7 “跨境转递汇丰集团文件”和 2.2.1.9 “海外汇丰开户预约”的备注中不再适用的内容。

汇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24 年 5 月 9 日